附件二

河南轻工职业学院网站安全责任书

一、严格遵守国家和学院有关网络管理和信息安全法规制度。

二、不在网站上储存、传播有损国家、学院声誉及有伤风化的信息，不利用网站从事非法盈利活动。

三、严禁通过网站存储和传播涉密信息。

四、未经学院批准，严禁以学院名义在校外注册和建立网站。

五、严禁未经审批变更网站主要功能。

六、自觉做好网站安全管理工作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安装防病毒软件和防火墙，及时升级病毒库、操作系统补丁，及时修复网站存在的漏洞。

七、严禁通过网站存储、传播计算机病毒和其它恶意程序，严禁对网站系统进行探测、扫描。

八、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，制定网站信息发布审核、数据备份、安全检查和应急预案等各项管理制度，并严格执行。

九、做到专人管理，严禁随意将网站管理帐号透露他人或让不相关的人员进行操作。

十、网站板块改建、停用，负责领导、管理员发生变动，应及时在协调办公室重新进行备案。

十一、自觉接受学院信息安全检查，因管理不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网站责任部门承担全部责任。

十二、各部门主管应教育、督促所属人员认真贯彻落实信息安全法规制度，确保不发生信息安全事件。

十三、对违反上述规定者，一经查实，由学院给予警告和通报批评；对发生失泄密事件的，依据有关法律法规，对网站主管领导和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；构成犯罪的，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部门：

负责人签字： 信息员签字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